

证券代码：301513

证券简称：尚水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近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司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田支行	338260100200019714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

他用途。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资理财产品，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以及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